证券代码:000039、299901 证券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 代 公告编号:【CIMC】2023-06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中集环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获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环科")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具体内容可参见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2021年5月17日、2021年5月2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20-101、【CIMC】2021-049、【CIMC】2021-051、【CIMC】2021-116及【CIMC】2022-107)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7月27日公布的《关于同意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中国证监会同意中集环科在深交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中集环科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开展后续工作。

鉴于中集环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本公司的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证券时审慎行事,注意投资风险。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对任何中集环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重大更新和重大进展适时作进一步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312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编号:临2023-036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财务公司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2022年8月11日,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对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电财司")投资22,021.60万元人民币,占西电财司总股本的4%。2023年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追加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对西电财司追加投资10,955.74万元人民币,占西电财司总股本的1.99%。合计本次追加投资金额,公司拟对西电财司投资共32,977.34万元,占西电财司总股本的5.99%。2023年7月20日,公司按照《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之认购协议书》的约定,向西电财司履行出资义务,实际出资32,977.34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2日、2023年2月11日、2023年7月21日刊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二、对外投资财务公司进展情况

2023年7月28日,西电财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42206063547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程刚
5.注册资本:365,50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1999年 7月 20日
7.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兴路7号C座
8.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开办外汇业务;成员单位产品的融资租赁。(以上经营项目以银监会批准的文件为准,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000001 证券简称:平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3-032
优先股代码:140002 优先股简称:平银优0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3年7月25日向各董事发出,表决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28日。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行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到董事12人(包括独立董事5人),董事长谢永林,董事陈心颖、蔡方方、郭建、杨志群、郭世邦、项有志、杨军、艾春荣、刘峰、吴志攀和郭田勇共12人参加了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平安银行2023年上半年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优化方案》。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长谢永林、董事陈心颖和蔡方方回避表决。

本行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000001 证券简称:平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3-033
优先股代码:140002 优先股简称:平银优0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本行")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给予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安")原额续作同业授信额度人民币60亿元,额度期限1年,信用方式。其中,R1类额度52亿元,限用于同业拆借、债券回购,R4类额度8亿元,限用于中国平安基于真实避险需求在本行操作代客远期结售汇及期权等金融衍生品业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平安为本行的控股股东。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中国平安构成本行关联方,本行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表决情况

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人民币4346.80亿元、截至一季度末资本净额为人民币5204.98亿元,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60亿元,本笔交易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38%,占本行资本净额1.15%。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本次业务构成本行重大关联交易,需经董事会审批,并对外披露。

本行第十二届董事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长谢永林、董事陈心颖和蔡方方回避表决。本行独立董事杨军、艾春荣、刘峰、吴志攀和郭田勇对前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前述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中国平安成立于1988年3月2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828,024.141万元,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47、48、109、110、111、112层,法定代表人马明哲,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00012316L。主要经营范围:包含投资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开展国内、国际保险业务;经中国保险监督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22年末,中国平安合并口径资产总额111,371.68亿元,负债总额99,618.70亿元,所有者权益11,752.98亿元,2022年营业收入11,105.68亿元,利润总额1,058.15亿元,净利润1,074.32亿元。中国平安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行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给予中国平安原额续作同业授信额度人民币60亿元,额度期限1年,信用方式。其中,R1类额度52亿元,限用于同业拆借、债券回购,R4类额度8亿元,限用于中国平安基于真实避险需求在本行操作代客远期结售汇及期权等金融衍生品业务。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前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按照商业原则进行,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影响

本行作为上市的商业银行,本次关联交易为本行的正常业务,且按商业原则协商订立具体交易条款,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过去12个月及本次拟与中国平安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人民币61.3957亿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行独立董事杨军、艾春荣、刘峰、吴志攀和郭田勇对《关于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先认可,同意将前述关联交易相关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平安银行董事会关于前述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二)平安银行前述关联交易按商业原则协商订立具体交易条款,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前述关联交易也不会影响本行独立性。

八、备查文件

(一)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函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3049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7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0日以电子邮件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珠海市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等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具体详见公司2023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出售泰永长征股票的议案》

公司目前持有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927,以下简称"泰永长征")股份1,512.4079万股,持股占比6.78%,其中1,454.4119万股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为公司向华夏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除上述质押外,该金融资产不存在其他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以及被查封、冻结等情形。

为提高资产流动性及资产利用效率,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自董事会作出本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出售公司持有的泰永长征股票不超过1,512.4079万股,期间如泰永长征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变动事项,前述减持股份数量相应调整。出售方式包括协议转让、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公司管理层按照市场价格择机出售或与交易对手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公司根据会计准则将泰永长征股份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次减持泰永长征股份不会对公司当年损益产生影响。经公司初步测算,本次授权出售泰永长征股票的账面价值(按2023年6月30日的收盘价为14.28元/股测算)约为21,597.1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和净资产的1.57%和4.32%。本项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长园和鹰部分下属子公司股权架构的议案》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长园和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80%,简称"长园和鹰科技")下属部分子公司的股权架构进行调整:

1、AGMS株式会社(注册资本1亿日元,已实缴,简称"AGMS")为长园和鹰科技全资子公司,其下设有全资子公司爱吉迈思(上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万美元,已实缴,简称"上海爱吉迈思")及和鹰国际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港元,已实缴,简称"和鹰国际"),并与长园和鹰科技分别持有上海和鹰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已实缴,原名为上海和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和鹰贸易")30%和70%的股权。

通过本次股权架构调整将AGMS投资股权转出,将其持有的和鹰国际100%股权以人民币1元价格转让给公司,将其持有的上海爱吉迈思100%股权及持有的和鹰贸易30%股权分别以投资成本3,529.50万日元(约人民币180.40万元)及投资成本106,504万日元(约人民币5,443.5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长园和鹰科技。

2、根据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沪申威评报字(2023)第0015号),经资产基础法评估,以2022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AGMS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11,609.50万日元(约人民币-593.37万元)。参考该评估报告,长园和鹰科技将其所持AGMS 100%股权进行转让,其中AGMS之25%股权以1元价格转让给公司控股子公司长园泽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珠海)有限公司(公司持股51%);AGMS之15%股权以1元价格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APC Technology Investment Limited;AGMS之15%股权以1元价格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和鹰国际;AGMS之15%股权以1元价格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INTELLIGENT AUTOMATION TECHNOLOGY INC.;AGMS之30%股权以1元价格转让给芝信机械株式会社(日本当地企业,注册资本100万日元,非公司关联方)。股权转让完成后,AGMS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股权架构调整预计不会产生重大税务负担,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深圳运泰利100%股权并向其增资的议案》

深圳市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运泰利")为珠海运泰利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已实缴),是一家为汽车电子、新能源、消费电子等行业客户提供完整的非标定制化设备、线体及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基于业务发展需求,公司以珠海运泰利初始投资成本5,000万元的对价受让珠海运泰利所持深圳运泰利100%股权,并以名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深南路科技工业园科技工业园厂房(建筑面积6,670平方米,于基准日2023年5月31日的评估价为11,758.54万元)作价出资向深圳运泰利增资,认购注册资本11,758.54万元。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完成之后,深圳运泰利注册资本为16,758.54万元,公司直接持有深圳运泰利100%股权。

本次公司受让珠海运泰利所持深圳运泰利100%股权并以厂房增资深圳运泰利,预计不会产生重大税务负担,该厂房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进行会计核算,后续根据实际自用面积转为固定资产核算并计提折旧费用。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公司2023年7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3050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下属子公司珠海市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长园电力技术有限公司、长园共创电力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欧拓飞科技(珠海)有限公司、珠海达明科技有限公司、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对前述子公司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200,000万元人民币,已实际为前述子公司担保的余额为261,826.97万元。

●本次对子公司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担保对象欧拓飞科技(珠海)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授信申请及担保情况概述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7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前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如下:

1、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市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运泰利")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6,000万元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公司为珠海运泰利申请授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2、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电力")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公司为长园电力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公司控股子公司长园共创电力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共创")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电力、珠海运泰利、欧拓飞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欧拓飞")分别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不超过10,000万元、10,000万元、16,000万元、2,000万元授信额度,合计38,000万元,期限不超过二年,公司为前述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长园共创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

4、珠海运泰利、长园电力、珠海达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明科技")及长园共创分别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不超过14,000万元、27,000万元、7,000万元、18,000万元授信额度,合计66,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公司为上述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提供长园电力位于珠海市高新区金峰北路89号工业园的土地及建筑物、长园共创名下位于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工业园的土地及建筑物作为抵押担保,长园共创其他股东不提供担保。

5、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深瑞")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授信,合计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其中,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以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园新材料港1号高科技厂房、加速器车间进行抵押担保,由全资子公司长园电力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对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为公司提供授信额度范围内的贷款本金及利息提供担保;长园深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公司对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为长园深瑞提供授信额度范围内的贷款本金及利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业务品种、期限、担保方式以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审批为准。

6、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珠海运泰利、长园电力、珠海欧拓飞、控股子公司长园共创向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30,000万元。其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运泰利、长园电力、珠海欧拓飞、控股子公司长园共创合计向华兴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额度期限二年;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向华兴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20,000万元,额度期限一年。上述子公司使用授信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长园共创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

7、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以下简称"渤海银行深圳前海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现将担保方式"由公司提供保证责任担保"变更为"由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长园共创提供保证责任担保",具体如下: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向渤海银行深圳前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长园深瑞使用授信额度时,由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长园共创提供保证责任担保。

二、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一)珠海运泰利

1、名称:珠海市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珠海市斗门区新青科技工业园内B型厂房
3、法定代表人:吴启权
4、注册资本:34,610万元
5、成立日期:2004-09-18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五金产品批发;通用设备修理;五金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终端测试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专用仪器制造;试验机制造;试验机销售;终端测试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

7、股权情况:公司持有珠海运泰利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以下为子公司合并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3,315.86	298,703.46
负债总额	247,089.78	201,389.89
净资产	96,226.08	97,313.57
资产负债率	71.97%	67.42%
营业收入	175,884.72	40,978.03
净利润	6,173.21	1,053.98

(二)长园电力

1、名称:长园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第二期金峰北路89号厂房
3、法定代表人:姚泽
4、注册资本:38,005万元
5、成立日期:2006-09-15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环境保护监测;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等。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情况:公司持有长园电力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1,025.75	114,431.44
负债总额	50,689.47	63,690.03
净资产	50,336.28	50,741.41
资产负债率	50.17%	55.66%
营业收入	64,115.28	12,433.47
净利润	2,958.79	405.13

(三)长园共创

1、名称:长园共创电力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三期科技六路11号A栋
3、法定代表人:王贺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
5、成立日期:1993-06-01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应用服务等。许可项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情况:公司持有其98.30%股权,珠海市汇智共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长园共创的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其1%股权,自然人伍保兴持有其0.7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以下为子公司合并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9,190.15	113,261.60
负债总额	44,324.67	56,826.22
净资产	54,865.48	56,435.38
资产负债率	44.69%	50.17%
营业收入	56,993.65	11,464.13
净利润	8,412.42	1,569.90

(四)珠海欧拓飞

1、名称:欧拓飞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八路5号3栋7楼
3、法定代表人:张琛星
4、注册资本:1,000万元
5、成立日期:2018-10-09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终端测试设备制造;终端测试设备销售;试验机制造;试验机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工业设计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仪器仪表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其他专用仪器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情况:公司持有珠海欧拓飞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以下为子公司合并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1,567.28	65,948.35
负债总额	58,154.57	53,680.79
净资产	13,412.71	12,267.56
资产负债率	81.26%	81.40%
营业收入	48,982.26	8,579.73
净利润	1,759.93	-1,037.24

(五)达明科技

1、名称:珠海达明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八路5号4栋
3、法定代表人:姚泽
4、注册资本:2,100.328万元
5、成立日期:2014-12-26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工业机器人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运泰利持有其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以下为子公司合并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8,504.14	154,423.13
负债总额	53,133.89	89,387.10
净资产	95,370.25	65,036.03
资产负债率	35.78%	57.88%
营业收入	14,218.54	6,071.07
净利润	-5,665.85	-334.22

(六)长园深瑞

1、名称: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科技北一路13号
3、法定代表人:孙美扬
4、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5、成立日期:1994-06-30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力自动化保护控制系统及设备、电力系统安全稳定控制装置及实验设备、输配电及控制系统及设备、信息及通信系统及设备、电气机械及电力电子设备、电力监测及运检监控系统及设备等。许可经营项目是:电力自动化保护控制设备、电力系统安全稳定控制装置及实验设备、输配电控制设备、信息及通信设备、电气机械及电力电子设备、电力监测及运检监控设备、电源设备、时间同步设备、网络安全监测设备、机器人、交换机、仪器仪表的生产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情况:公司持有长园深瑞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以下为子公司合并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6,256.06	580,784.54
负债总额	312,738.89	289,364.22
净资产	283,517.17	291,420.32
资产负债率	52.45%	49.82%
营业收入	318,697.81	69,510.14
净利润	27,607.03	7,745.16

三、抵押物的情况

1、长园电力名下位于珠海市高新区金峰北路89号工业园的土地及建筑物

权属单位	房地产证	建筑面积/土地面积(㎡)	2023年3月31日账面价值(万元)
长园电力	粤(2018)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39793号	21,876.33	6,074.99
	粤(2018)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39795号	91.96	
	粤(2018)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56468号	1,458.96	
	粤(2018)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38231号	1,397.53	
	粤(2018)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28853号	6,848.11	
	粤(2018)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28854号	6,536.06	
	粤(2018)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28855号	2,708.68	
	粤(2018)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40612号	25,000.00	

以上土地及建筑物产权清晰,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目前抵押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长园共创名下位于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工业园的土地及建筑物

权属单位	房地产证	建筑面积/土地面积(㎡)	2023年3月31日账面价值(万元)
长园共创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0100168266号	9,403.15	1,349.73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0100168268号	4,111.65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0100168269号	4,111.65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0100168267号	6,572.45	

以上土地及建筑物产权清晰,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目前抵押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3、公司名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园新材料港1号高科技厂房、加速器车间

权属单位	房地产证/土地使用证	建筑面积/土地面积(㎡)	2023年3月31日账面价值(万元)
长园集团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07491号	7,050.15	9,799.71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07497号	4,659.42	6,103.84
合计		11,709.57	15,903.55

以上土地及建筑物产权清晰,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目前抵押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保障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公司及子公司珠海运泰利等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根据银行要求提供抵押物担保及连带责任担保,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担保对象长园共创非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共创其他股东持股比例较小,未按比例提供担保。本次公司提供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公司能对前述子公司保持良好控制,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且前述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资信情况良好,本次提供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2023年7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71,271.4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4.31%,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26.9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277,915.7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0.04%,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20.1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除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3051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8月1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8月14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长园新材料港5栋3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8月14日

至2023年8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2023年7月29日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